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6-043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欧盟对中国豌豆蛋白反倾销调查终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获悉，欧盟委员会于2026年7月10日公布了对原产于中国的豌豆蛋白产品反倾销调查的终裁公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介绍

欧盟豌豆蛋白生产商临时联盟（Ad Hoc Coalition of Union Pea Protein Producers）向欧盟委员会提交申请，要求对原产于中国的豌豆蛋白启动反倾销调查。调查产品范围：干重基础上蛋白质含量超65%的高蛋白豌豆蛋白，涵盖所有源自豌豆（包括但不限于黄豌豆、绿豌豆）的类型，所有物理形态（固体如粉末、液体如溶液，无论是否组织化）。倾销与损害调查期：2024年7月1日-2025年6月30日。损害评估相关趋势审查期：2022年1月1日-调查期结束。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欧盟对中国豌豆蛋白反倾销调查预先披露结果的公告》（编号：2026-005），对原产于中国的豌豆蛋白产品反倾销调查的预先披露，公司涉案产品倾销税率适用112.7%，其他企业倾销税率适用40.5%、112.7%。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欧盟对中国豌豆蛋白反倾销调查初裁结果的公告》（编号：2026-018），对原产于中国的豌豆蛋白产品反倾销调查的初裁



结果，公司涉案产品倾销税率适用67.4%，其他企业倾销税率适用40.5%、67.4%。

二、本次终裁结果情况

2026年7月10日欧盟委员会公布了关于本次对原产于中国的豌豆蛋白产品反倾销调查的终裁公告，公司涉案产品倾销税率适用67.1%，其他企业倾销税率适用40.5%、67.1%。

三、风险提示

本次欧盟委员会的反倾销税率为终裁结果，公司坚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三日